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简称：德奥通航

公告编号：2016-049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6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梁彤纓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阮锋

公司负责人朱家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之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自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28,820,407.00	119,297,044.68	119,906,479.50	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94,261.11	-13,570,000.69	-12,826,706.50	8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48,544.81	-13,526,652.22	-12,783,358.03	5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436,799.94	-10,431,637.87	-9,594,074.44	396.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7	-0.0512	-0.0484	82.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7	-0.0512	-0.0484	82.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0%	-3.93%	-3.70%	3.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819,274,087.10	861,468,510.86	861,468,510.86	-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9,923,234.51	327,565,788.	327,565,788.	0.72%

(元)		44	44	
-----	--	----	----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15 年收购俄罗斯 Rotorfly 公司股权形成同一控制下合并，按同一控制下合并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96.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42,8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86,420.00	
合计	3,954,283.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市梧桐翔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6%	65,387,746	0	质押	61,528,74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77%	9,999,998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4%	8,600,000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177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2.60%	6,891,794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8%	6,311,588	0		
黄松浪	境内自然人	1.44%	3,820,65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34%	3,564,839	0		

一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 165 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1.33%	3,52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3,428,591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1.29%	3,418,438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市梧桐翔宇投资有限公司	65,387,746	人民币普通股	65,387,74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998	人民币普通股	9,999,9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	6,891,794	人民币普通股	6,891,794			

海一浦江之星 177 号集合资金信托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311,588	人民币普通股	6,311,588
黄松浪	3,820,650	人民币普通股	3,820,6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64,839	人民币普通股	3,564,839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 165 号集合资金信托	3,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28,591	人民币普通股	3,428,59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3,418,438	人民币普通股	3,418,4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梧桐翔宇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境内自然人股东黄松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其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820,65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主要财务指标大幅变动的原因

(1) 2016年1-3月净利润为-229.97万元，上年同期为-1,284.34万元，上升82.09%，主要是由于收入增加引起毛利总额增加及政府补助增加。

(2) 201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43.6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96.40%，主要是收到政府补助款增加和采购支付的现金、支付的税费及支付给职工的现金减少。

(3) 2016年1-3月每股收益同比上升82.0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上升3个百分点，主要是净利润增加所致。

2、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 应收账款期末5,065.63万元较年初8,403.25万元下降39.72%，主要应收账款到期收回所致。

(2)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2,106.93万元，较年初1,593.13万元，上升32.25%，主要是预付设备及技术款增加。

(3) 应付票据期末133.91万元，较年初883.78万元，下降84.85%，主要是应付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4) 预收款项期末1,000.76万元，较年初714.97万元上升39.97%，主要是预收客户货款增加。

(5)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2.35万元，较年初-462.82万元上升100.51%，主要是因为外币折算收益增加。

3、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 2016年1-3月营业税金及附加140.6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04.76%，主要是因为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

(2) 2016年1-3月财务费用340.8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70.77%，主要是因为借款利息支出增加及汇兑收益减少。

(3) 2016年1-3月资产减值损失-80.1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72.25%，主要是由于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减少。

(4) 2016年1-3月营业外收入524.2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1489.7%，主要是因为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5) 2016年1-3月营业外支出0.2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7.69%，主要是因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减少。

(6) 2016年1-3月所得税费用65.9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22.96%，主要是因为当期税务亏损减少。

4、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 201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43.6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96.40%，主要是收到政府补助款增加和采购支付的现金、支付的税费及支付给职工的现金减少。

(2) 2016年1-3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88.4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9.31%，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3) 2016年1-3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62.6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7.16%，主要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

1、2015年10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15年11月11日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进行非公开发行的再融资申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0月21日和2015年11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0)和《关于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5)等相关内容。

2、2015年12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月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等相关内容。

3、2016年1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为此，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等相关内容。

4、2016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现代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之“瑞士 MESA 基地”所规划的项目用地在短期内难以与政府达成一致而取得地块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拟取消“瑞士 MESA 基地”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缓实施，并相应调减募集资金总额 1.5 亿元，调整以后，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74,600 万元（含发行费用）。同时，根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总额并结合部分认购对象自身实际情况的综合考虑，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再次修订和完善，并相应修订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等相关内容。

5、2016 年 3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6、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532 号）及《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要求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二）关于签订相关协议

1、2016 年 1 月 13 日，公司与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管委会经过商讨，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投资项目尚未形成具体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具体合作内容、投资安排、投资进度等方面尚需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1 月 1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

2、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关于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公司与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签订《关于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国外引进的航空工业创新项目在溧阳选址落地的投资协议》，本次签订的《投资协议》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投资项目尚未形成具体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具体合作内容、投资安排、投资进度等方面尚需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2016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16 年 3 月 28 日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签订〈关于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国外引进的航空工业创新项目在溧阳选址落地的投资协议〉的议案》。

3、2015 年 1 月 25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关于签订对外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需要，公司与无锡汉和股东签订了《无锡汉和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认购及股权转让协议》，2016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16 年 3 月 28 日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无锡汉和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认购及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4、公司之全资孙公司德国 XtremeAir 飞行器公司与吉林省福航航空学院有限公司（下称“吉林福航”）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签署了《代理协议》，吉林福航将引进和销售 XtremeAir 制造生产的 XA42 机型飞机。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2 月 25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孙公司签署代理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

5、2016 年 3 月 9 日，公司与德国 Gobler Hirth 发动机有限责任合伙人公司、Hirth 发动机技术及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达成了股权收购的一致意向，公司拟收购 Hirth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购德国 Hirth 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2016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德国 Hirth 公司股权的议案》。

（三）关于通用航空进展

1、2016 年 1 月 18 日至 2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奥通航（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的混合动力无人飞艇（代号 AS20）在河北某通航机场成功试飞，本次试飞完成了垂直起降、发动机空中启动、最大平飞速度、低空和 100 米高度悬停、载荷重量等 11 个试飞大纲主要测试科目，主要飞行性能达到设计指标，符合预期，后续将继续进行续航时间等个别科目测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通用航空业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

2、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通用航空业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在苏通研发基地首次完成了对俄罗斯全资子公司 Rotorfly 公司研发的 R-30（俄文为“P-30”）共轴双旋翼双座有人直升机样机的总装，并进行了航电、动力装置等系统的功能试验、全机地面系留试验、调整试验飞行等适航符合性认证飞行试验前必须完成的试验项目。

（四）关于收到财政奖励

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6 日收到江苏南通苏通科技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就苏通总装 P30 直升机试验成功对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进行财政奖励的决定》，对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给予财政奖励人民币 500 万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财政奖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市梧桐翔宇投资有限公司；张佳运；梧桐投资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3年06月28日	长期	正在履行
	立邦（香港）实业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伊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伊拓投资有限公司		（一）1、为保证梧桐翔宇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南海伊林承诺放弃全部表决权，即：放弃伊立浦 8,145,788 股（持股比例为 5.22%）的股东表决权；2、为保证梧桐翔宇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南海伊拓承诺放弃全部表决权，即：放弃伊立浦 7,015,732 股（持股比例为 4.50%）的股东表决权。 （二）1、一致承认梧桐翔宇为伊立浦的控股股东，张佳运为伊立浦的实际控制人； 2、一致确认立邦香港、南海伊林、南海伊拓三方不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3、立	2013年06月28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邦香港单独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立邦香港自身及其股东暨前述两者的一致行动人，不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伊立浦股份。4、一致承诺其通过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其各自所持有的伊立浦的股份时，梧桐翔宇在同等交易条件下享有优先受让权，但立邦香港按上述减持方式分别向其关联方转让股份且关联方同意承继本协议项下立邦香港的全部承诺的情形除外。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立邦（香港）实业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伊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伊拓投资有限公司		立邦(香港)承诺：“本公司确认及保证不存在与贵公司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况；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贵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在本公司作为贵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实际控制的公司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贵公	2008 年 07 月 1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贵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	2015年11月11日	2015年11月11日-2017年12月31日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6 年 1-6 月净利润（万元）	-2,700	至	-1,0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30.4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上半年为公司家电业务的销售淡季；公司通航业务板块尚处于拓展期，拓展通用航空业务发生相应费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近况及行业发展情况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家钢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